

关于台儿庄区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6年1月7日在台儿庄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台儿庄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区政府委托，现将台儿庄区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提请区十三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我们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全力以赴稳增长、提质效、推改革、防风险、惠民生，全区财政运行保持稳健向好，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一）全区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2250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0%，较上年同期增收 5597 万元，增长 4.8%。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7418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收 3982 万元，增长 5.7%，税比 60.6%；非税收入完成 4832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收 1615 万元，增长 3.5%。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返还性收入 8478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13818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2263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0988 万元，调入资金 10845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 万元，上年结转 27547 万元，全区财政总收入 316451 万元。2025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7053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0%，

较上年同期减支 17166 万元，下降 6.0%。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上解支出 31543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1384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982 万元，全区财政总支出 316451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2025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41376 万元，上级补助 3265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13470 万元，上年结转 52333 万元，收入总计 310444 万元。当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209350 万元，上解支出 7704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22500 万元，调出资金 200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68890 万元，支出总计 310444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2025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8845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2 万元，收入总计 8857 万元。当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12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8845 万元，支出总计 8857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2025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50468 万元，支出完成 48303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 2165 万元，期末滚存结余 47558 万元。

（二）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07471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0%。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59151 万元，增长 13.4%，税比 55.0%；非税收入完成 48320 万元，增长 3.5%。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49255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0%，下降 7.6%。其中：教育支出 59119 万元，增长 0.5%；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71752 万元，增长 36.9%；卫生健康支出 13458 万元，增长 14.2%，交通运输支出 2443 万元，增长 19.9%。

按现行财政体制，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7471 万元，加上返还性收入 6218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72914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1538 万元，调入资金 10845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0988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 47649 万元，上年结转 27547 万元，区本级财政总收入 295170 万元。当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9255 万元，加上上解支出 31543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1384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982 万元，区本级财政总支出 295170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2.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41376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 127611 万元。当年收入加上上级补助 3265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13470 万元，上年结转 52333 万元，收入总计 310444 万元。当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201558 万元，其中土地出让补偿性支出 9713 万元。当年支出加上上解支出 7704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779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2500 万元，调出资金 200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68890 万元，支出总计 310444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8845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2 万元，收入总计 8857 万元。当年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5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7 万元，调入

一般公共预算 8845 万元，支出总计 8857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50468 万元，支出完成 48303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 2165 万元，期末滚存结余 47558 万元。

特别说明：以上预算执行情况是财政收支快报数，2025 年全区财政决算编制完成后，部分数据还会有所调整，届时再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有关情况。

二、2025 年主要财政政策落实和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力服务经济发展，在推动“稳增长”中展现财政担当。始终将服务全区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作为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一是全力以赴组织财政收入。坚持依法征管、应收尽收，健全财税部门协同联动机制，加强对主导产业及重点税源的动态监测和服务，巩固基础税源。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22506 万元，增长 4.8%，增幅位列全市并列第一；其中税收收入增长 5.7%，增幅位列全市第三。同时，依法依规加强非税收入管理，积极盘活行政事业单位闲置资产、国有资源，挖掘增收潜力，全年非税收入增长 3.5%，为财政收入平稳增长提供了有效补充。二是千方百计争取上级支持。紧密围绕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债券、超长期特别国债等政策投向，提前谋划、精心储备、积极申报了一批重大项目。全年共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139358 万元，争取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91000 万元，为促进项目建设注入了强劲动力。

（二）加力优化供给结构，在促进“提质效”中发挥财政职能。紧紧围绕推动发展方式转变和增长动力转换，注重以机制创新和政策协同引导资源配置优化，全力服务产业结构调整与效能提升。一是**强化财政政策引导，推动产业升级与动能培育。**通过完善贴息、担保、风险补偿等市场化扶持工具，引导社会资本更多投向传统产业改造、新兴产业孵化和未来产业布局，全年累计为 92 家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6922 万元。二是**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优化发展环境。**全面落实落细国家减税降费政策，切实降低企业税费负担和运营成本，全年新增减税降费 2370 万元，增值税留抵退税 6276 万元。健全对中小微企业的融资支持体系，积极协调推动“园区 E 贷”“E 扩快贷”等金融产品落地，引导金融机构新增贷款投放 466000 万元。

（三）加力深化财税改革，在强化“推改革”中提升治理效能。将改革创新作为破解发展难题、提升财政治理能力的根本动力，推动财税体制改革向纵深发展。一是**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全面推行零基预算，打破支出基数依赖，提升预算科学性、精准性。二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将绩效理念贯穿预算全过程，2025 年共编制 439 个项目绩效目标，涉及资金 268700 万元，组织 57 个单位开展绩效监控，实行动态跟踪与纠偏。三是**加强项目投资评审**，全年完成 8 个项目评审，审减资金 10703 万元，审减率 16.6%。四是**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会监督，开展惠民殡葬领域等群众身边不正之风专项检查，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维护财政秩序规范高效运行。

（四）加力统筹发展安全，在筑牢“防风险”中守住财政底线。坚持底线思维，着力防范化解地方财政系统风险。一是**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始终坚持将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作为财政支出的优先顺序，足额编制“三保”预算，加强财政运行监测和库款调度，全力兜牢兜实“三保”支出责任。2025年全区“三保”支出16577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61.3%。二是**加强政府债务风险管控。**严格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要求，科学制定年度债务化解计划。按期足额偿还政府债务本息20526万元。积极争取再融资债券33458万元，优化债务期限结构。加强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借、用、管、还”全生命周期管理，督促加快资金支出和项目建设进度，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确保债券资金安全、规范、高效使用。

（五）加力践行保障民生，在持续“惠民生”中厚植财政情怀。始终坚持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财政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持续加大民生资金投入。2025年全区民生支出22087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1.6%，保障各项民生实事落地。一是**支持教育优先发展。**安排教育专项资金支出5310万元，支持优化教育资源布局，改善办学条件，推动合作办学项目深化，助力教育质量提升。二是**提高卫生健康服务能力。**安排卫生健康专项资金4068万元，支持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政策、支持样板村卫生室能力提升、区人民医院与省立医院合作共建，改善群众就医条件；落实育儿补贴1570万元，确保上级政策惠及直达。三是**筑牢社会保障兜底网。**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193万元，落实各项稳就业政策，做好困难群体救助帮扶，推

动社会保障提质扩面。四是促进居住环境与生态建设。统筹安排专项资金 6430 万元，其中 385 万元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提升项目，改善小区面貌、提升城市品质；安排节能环保支出 6045 万元，持续优化生态环境质量，助力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家园。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挑战：财政收入持续稳定增长的基础尚不牢固，过度依赖传统产业和部分重点税源，新兴财源培育有待加强；刚性支出需求不断增加，财政收支矛盾依然突出，“紧平衡”状态还将持续；预算绩效管理的广度和深度有待拓展，项目资金使用效益仍需提高；政府债务管理和风险防范任务依然艰巨，城投公司债务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等。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听取各位代表、委员意见，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三、2026 年区本级预算草案

2026 年，我们将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树立全局观念和过紧日子思想，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优化支出结构，保障重点任务落实；深化财税改革，严肃财经纪律，提升财政治理效能，落实“三保一促一防”理念，为实现全年财政收入目标、促进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财政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09007 万元，增长 1.4%。其中：税收收入 59519 万元，增长 0.6%；非税收入 49488 万元，增长 2.4%。

区本级财力安排 314610 万元，其中：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9007 万元，返还性收入 6218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01594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3935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 47500 万元，调入资金 2300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0368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 万元，上年结转 2982 万元。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72090 万元，上解支出 3100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1520 万元，支出总计 314610 万元，当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17387 万元，上级补助 3000 万元，上年结转 6889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81430 万元，收入总计 270707 万元。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20807 万元，政府性基金上解支出 7000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600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26900 万元，支出总计 270707 万元，当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7000 万元，上级补助 12 万元，收入总计 7012 万元；当年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5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7000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7 万元，支出总计 7012 万元，当年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54564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52706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 1858 万

元，年末滚存结余 45661 万元。

四、完成 2026 年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一）聚力财源建设与争取，切实筑牢发展根基。一是积极培植壮大财源。紧紧围绕我区“锂机材纺纸”五大主导产业和新兴产业赛道，支持企业扩产增效、技术改造和市场拓展，不断夯实实体经济税收基础。健全财税银企常态化联动服务机制，深化收入协同征管，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的全周期税源监控与服务。依法依规组织非税收入，加大行政事业单位闲置资产、国有资源等盘活处置力度，重点加强土地出让收入的精准研判和高效管理，确保年度收入目标顺利实现。二是全力争取上级支持。高质量谋划、储备、包装一批具有牵引力的重大项目，积极主动向上级部门汇报对接，力争在转移支付、地方政府债券、中央预算内投资等方面争取更大额度，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资金保障。三是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坚持过紧日子思想，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大力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集中财力保障中央和省、市、区委重大决策部署落实，重点支持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

（二）强化政策协同与落地，全力服务发展大局。一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在全面落实上级减税降费政策基础上，结合我区实际，通过优化流程、提高补贴精准度等方式，切实降低企业特别是小微主体的综合运营成本，稳固市场信心。二是创新方式支持产业转型。积极争取并统筹用好上级转移支付与产业扶持资金，探索通过贷款贴息、风险补偿等市场化手段，引

导金融资源和社会资本加大对科技创新、技术改造及绿色发展的投入。三是着力缓解企业融资压力。深化政银企对接，鼓励金融机构创新推广适合本地中小微企业的普惠金融产品与服务模式，降低融资门槛。四是充分激发消费潜力。开展系列促消费活动，释放内需潜力，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

（三）深化改革创新与管理，全面提升治理效能。一是**纵深推进预算管理改革**。全面深化零基预算运用，完善基本支出定额标准和项目支出标准体系。强化财政资金资产资源统筹，加大各类沉淀资金、闲置资产盘活力度，提升财政资源综合配置效益。按照省、市统一部署，积极探索数据资产等新型公共资源管理路径。二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动绩效管理覆盖所有财政资金、政策和项目，强化绩效运行监控和评价结果应用，建立健全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的实质性挂钩机制，硬化责任约束，真正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三是**持续加强政府采购管理**。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提升电子化、智能化水平，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公平参与竞争。加强财会监督，严肃财经纪律，维护规范、安全、高效的财经秩序。四是**助力国资国企改革深化**。支持实施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推动区属国企聚焦主责主业，优化布局结构，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提升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四）严守风险底线与安全，坚决保障运行稳健。一是**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健全财政运行监测预警和库款调度机制，完善应急处置预案，确保财政平稳运行。二是**抓实抓细政府债务风险化解**。严

格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科学制定并执行年度债务化解计划，确保到期债务本息按期足额偿还。着力强化专项债券项目全流程闭环管理，持续提升管理的系统性、规范性与绩效性。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原则，积极有序化解存量隐性债务，加快融资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

各位代表，2026年是全面实施“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认真听取区政协委员的意见建议，全面落实本次会议决议，恪尽职守，担当实干，全力完成年度预算各项任务，为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坚实的财政力量！